

# 弘光科技大學 在職專班 護理系 四技 科目總表

學生修業規定 (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 :

一、本系學生畢業時需修滿 131 學分，包括：															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		30 學分/33 小時													
(二) 專業必修		88 學分/141 小時													
(三) 選修		13 學分/19 小時													
二、各類科目包括：		第一學年			第二學年			第三學年			第四學年		第五學年		備註
(一) 通識教育課程 30/33 (學分/時數)		上	下	暑期	上	下	暑期	上	下	暑期	上	下	上	下	
基礎 通識 課程	化學(含實驗)	2/3													科學教育
	心理學	2/2													科學教育
	國文(一)	2/2													語文教育
	國文(二)										2/2				語文教育
	網路與軟體應用							2/2							科學教育 使用電腦設備
	英語聽講練習(一)		1/2												語文教育
	英語聽講練習(二)								1/2						語文教育
	英文(一)							2/2							語文教育
	英文(二)												2/2		語文教育
	創意概論		2/2												創意教育
	歷史與文明	2/2													公民教育
	民主與法治								2/2						公民教育
核心 通識	人文精神	2/2													
分類 通識	自然科學類												2/2		
	社會科學類										2/2				
	人文藝術類										2/2				
(二) 專業必修 88/141 (學分/時數)															
解剖學(含實驗)		3/4													
生物學		2/2													
生理學			3/3												
生理學實驗			1/2												
生物化學(含實驗)			2/3												
病理學					2/2										
微生物及免疫學(含實驗)						3/4									
營養學					2/2										
藥理學(含實驗)					3/4										



1.需使用電腦設備：網路與軟體應用

2.內外科護理學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驗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(二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驗(二)其中一科(含)以上不及格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，若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不及格續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；內外科護理學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驗(一)、內外科護理學(二)、內外科護理學實驗(二)全部不及格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一)及內外科護理學實習(二)。

護理科行政組  
組長 袁光霞

系主任簽章：

護理系(所)  
主任 劉千琪

院長簽章：

護理學院  
代理院長 劉千琪

106.11.03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6.11.09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6.11.21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與校課程委員會議決議一致

106.11.21

教務處教學組

